



泰国驻昆明总领事馆

第 11 /2569 号公告

关于选拔 2027 财政年度承包制保洁服务提供者的公告

泰国驻昆明总领事馆根据 2017 年外交部关于驻外政府机关采购管理和
管理官方用品的规定,有望在 2027 财政年度招聘 1 名承包制保洁服务提供者,
具体如下:

承包制服务人员资质要求

1. 符合泰国法律规定已成年 (申请之日起已年满 20 岁) 且不超过 60 岁
的中国公民。
2. 有权享受当地的社会福利保障/或拥有覆盖承包制保洁服务期内的健康医
疗保险。
3. 能为总领事馆办公区域和总领事馆的其他办公区域提供清洁服务, 始终
确保其整洁有序。
4. 身体健康, 无任何影响清洁服务的疾病或健康问题。
5. 具备清洁服务的技能和经验, 并且在承包制清洁服务时不会违反泰国
政府规定。
6. 承包制服务人员必须为清洁服务提供材料和设备, 并为清洁服务提供合
适的服装。

工作范围

确保总领事馆所有办公区域及总领事馆其他办公区域整洁有序。

雇佣期限

2026 年 10 月 7 日—2027 年 9 月 30 日

选拔条件及详细信息

1. 请于 2026 年 10 月 6 日星期二 12:00 前（工作时间 09:30 - 17:30）将报价表（平均价：4120 元/月）以及 2 张证件照提交至泰国驻昆明总领事馆（云南省昆明市，东风西路，顺城东塔 18 楼）。
2. 总领事馆将对满足条件者另行预约进行面试及考核。
3. 总领事馆于 2026 年 10 月 7 日之内公布选拔结果。
4. 于 2026 年 10 月 7 日（或双方商定的日期和时间）在总领事馆签订雇佣合同，承包制服务者应当在当日交纳 2,432 元（贰仟肆佰叁拾贰圆整）现金以作为承包制服务保证金，并在合同终止之日获得无息（若无罚款）全额退款。

